工程建设中标候选人公示单

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萧王庙街道办事处（招标人）的奉化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环同山”和美乡村生态休闲带项目（萧王庙街道）（招标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公示如下：

企业名称	中标价（元）	工期/服务期（天）	质量要求	项目负责人
浙江兴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230841.00	180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一次性验收合格 要求	王志华
萧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0235669.00	180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一次性验收合格 要求	宋斌杰
同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223597.77	180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一次性验收合格要求	毛衡磊
浙江金峨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0186175.56	180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一次性验收合格要求	金崇平
宁波开闰建设有限公司	10253959.22	180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	张登科

			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一次性验收合格 要求	

无效标情况说明	
企业名称	无效标原因
宁波越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的项目班子成员最近三个月社保证明不符合招标文件前附表3.5.11条要求 前附表10.1否决投保的情形（1）资格审查内容第一条

联合体信息：

联合体信息	
牵头企业名称	联合体名称

其他事项：

异议渠道和方式：请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发起异议

投诉、举报受理部门：奉化区住建局

受理电话：0574-892943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盖章）：